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度我部门履职总体目标以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员工基本福利、提升优抚安置管理能力为主。具体目标任务如下：

一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保障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优待证办理、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及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任务的完成和基本职能的实现。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是全年预算支出：12520.67万元。

三是全面落实好退役军人抚恤、安置、优抚医疗等各项待遇政策：保障2023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在八一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全面落实2023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保障2023年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时足额发放，进一步提升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水平；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办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落实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取暖费、住房补贴、体检费等保障待遇，并在重要节日进行走访慰问，确保全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各项社会保障和福利待遇的全部落实到位。

四是开展好春节和“八一”慰问活动，进一步巩固双拥工作成果，提升双拥工作水平。

五是做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

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保障烈士陵园聘用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和维护烈士陵园正常运行，以加强对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全面提高烈士纪念设施宣教和服务功能。

六是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全面做好退役军人优待证发放、关爱基金申报、常态化联系及走访慰问、帮扶解困、权益保障、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等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

七是认真落实2023年军休干部的“两个待遇”及无军籍职工的生活待遇，使他们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老有所养。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西安市长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机构增加局属事业单位人员编制的批复》（长编发〔2022〕16号），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办公室(党建科)。负责机关党建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开展党建工作；组织协调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业务，督促检查各项工作的落实；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拟订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党务，政务、群团等工作；负责组织、宣传、机构编制、人事等工作；负责机关电文、机要、档案、保密、信访、接待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综合材料的起草；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等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的政策咨询及信息收集工作；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务资金管理；承担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2、双拥工作科。负责拟定全区双拥工作有关措施；承担协调拥军优属、军民共建、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负责承担双拥工作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组织开展双拥工作宣传和慰问活动；做好在双拥模范区创建活动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工作；负责双拥工作的协调联络；协调处理全区军地军民关系重大事项；负责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类会议活动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协调做好随军家属就业创业工作；承办区双拥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3、优抚安置科。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抚恤工作；负责全区退伍伤残军人评残抚恤及国家机关工伤残疾等级评定、抚恤等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落实原国民党抗战老兵等人员有关政策；组织做好军供保障工作；承担退役军人褒扬、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工作；做好全区烈士褒扬工作及纪念活动；负责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权益保障和困难帮扶、援助工作；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拟定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组织实施；拟定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家属随调工作；负责协调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负责协调指导自主择业转业干部的服务管理和待遇保障工作；负责协调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的落实保障工作；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内设机构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3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党建科）、双拥工作科、优抚安置科。下属事业单位3个：西安市长安区杨虎城将军陵园管理处、西安市长安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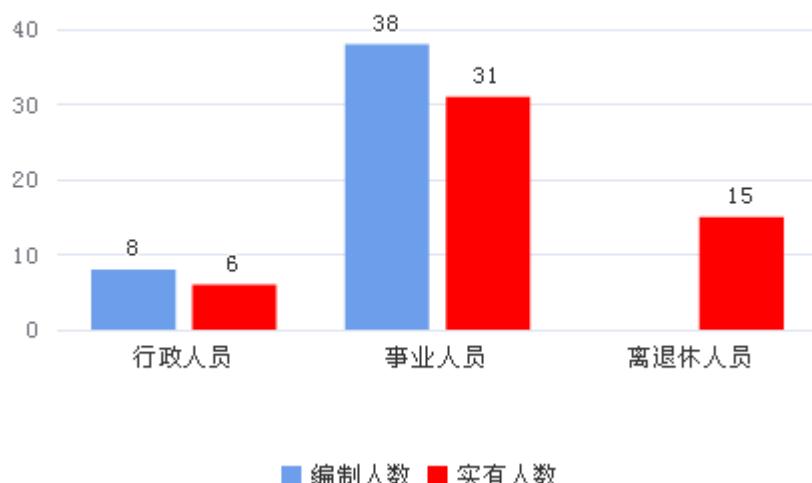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及3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西安市长安区杨虎城将军陵园管理处
3	西安市长安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4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6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38人；实有人员37人，其中行政6人、事业3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5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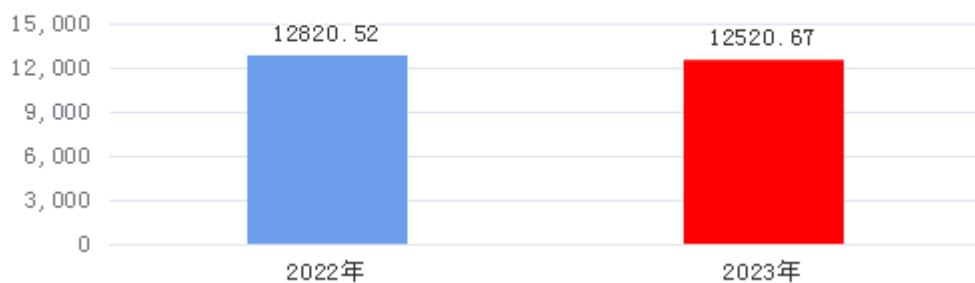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520.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99.85万元，下降2.3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专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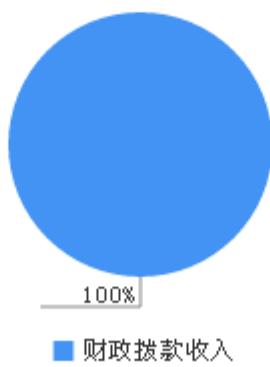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520.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520.6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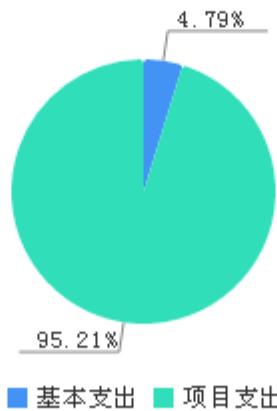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520.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9.62万元，占4.79%；项目支出11,921.05万元，占9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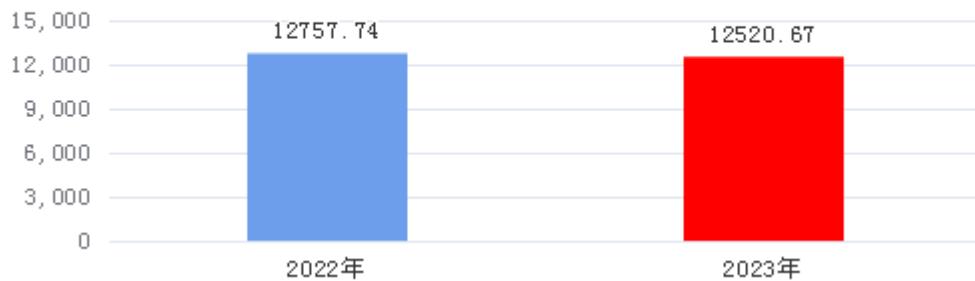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520.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37.07万元，下降1.8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专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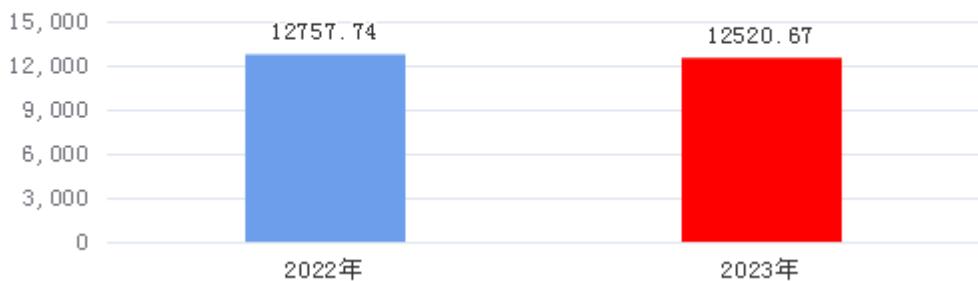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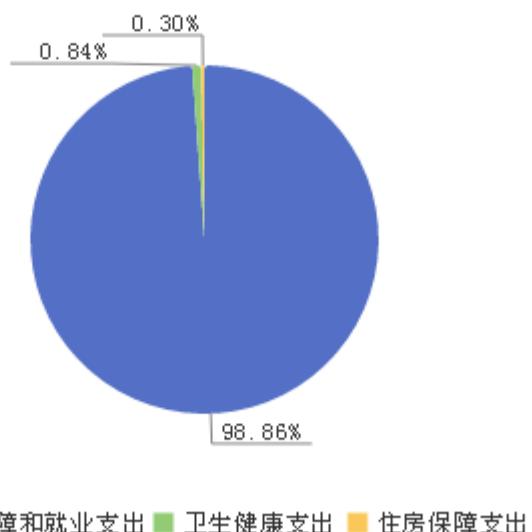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343.45万元，支出决算12,52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4.3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7.07万元，下降1.8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专项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0.20万元，支出决算3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养老保险缴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5.10万元，支出决算1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职业年金纪实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27.66万元，支出决算174.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1.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市级专项补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3.35万元，支出决算2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7.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市级补助资金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2,522万元，支出决算2,45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享受义务兵家属优待金人数比年初预算人数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449.06万元，支出决算499.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享受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人数标准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年初预算4.32万元，支出决算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上级专项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342.75万元，支出决算5,248.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补助资金及省级补助资金4455万元。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359.31万元，支出决算1,00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省

市级补助资金632万元。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1,111.03万元，支出决算2,35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86.27万元，支出决算13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3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6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补助。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1.9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中央补助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13万元，支出决算28.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7.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退役安置上级专项资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18.30万元，支出决算9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编制调出一人支出减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

优属（项）。年初预算36.50万元，支出决算6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承接航天基地社会事务工作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29.72万元，支出决算12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17.15万元，支出决算4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5.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待安置期间退役士兵社会保障金补缴追加。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21万元，支出决算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中工伤保险四舍五入差异。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55万元，支出决算3.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出一人单位医疗缴费减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0.83万元，支出决算1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医疗预算四舍五入差异。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5.06万元，支出决算5.4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6.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四舍五入差异。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5.0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市级资金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7.08万元，支出决算3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计算四舍五入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99.6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17.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1.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12万元，支出决算3.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12万元，支出决算3.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军干所公务用车维修费油料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7.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退役士兵省级项目教育培训费7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项目培训费。主要用于：退役士兵教育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65万元，支出决算19.57万元，完成预算的133.58%，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支出增加职工公务交通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39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益岗补助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本部门履职总体目标以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员工基本福利、提升优抚安置管理能力为主。具体目标任务如下：一是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保障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服务体系、优待证办理、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及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任务的完成和基本职能的实现。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二是全年预算支出：12520.67万元。三是全面落实好退役军人抚恤、安置、优抚医疗等各项待遇政策：保障全区2023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在八一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全面落实2023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保障2023年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时足额发放，进一步提升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水平；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办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落实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取暖费、住房补贴、体检费等保障待遇，并在重要节日进行走访慰问，确保全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各项社会保障和福利待遇的全部落实到位。四是开展好春节和“八一”慰问活动，进一步巩固双拥工作成果，提升双拥工作水平。五是做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保障烈士陵园聘用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和维护烈士陵园正常运行，以加强对本区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全面提高烈士纪念设施宣教和服务功能。六是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创建工作，全面做好退役军人优待证发放、关爱基金申报、常态

化联系及走访慰问、帮扶解困、权益保障、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等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等5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的预算资金11451.82万元。项目支出自评涉及的资金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分别为优抚对象生活费补助项目5502万元、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2459.16万元、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项目174.61万元、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偿金项目960.54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目2355.51万元。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优抚对象生活费补助资金等5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11451.82万元。

组织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偿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960.5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发放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费补偿金资金已全部按时下达，专项经费全部用于支付2022年退役的自主就业士兵一次性经费补偿金项目，本年应享受补助退役士兵187人，实际完成187人，经费按时限要求拨付到位，支付资金960.54万元，执行率97.55%。取得社会效益：退役士兵生活保障有效提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0.4分，自评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12520.67万元，执行数1252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全面做好优待抚恤工作。一是严格落实优抚政策将各类优抚资金发放，二是积极开展常态化走访慰问，在重大节假日，区委领导带队走访慰问驻区部队、军人军属，为长安籍44名荣立二

等功、三等功的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庆送立功喜报并发放奖励金，走访慰问困难军（烈）属和伤残军人。2. 稳步提升安置质量。一是严格落实退役士兵各类安置补助资金发放，二是按照“贡献为主、人岗相符”原则，持续做好接收安置工作。3. 深入推动就业创业。积极搭建就业平台，在2022年退伍报到期，组织大型专场招聘会，累计邀请150余家招聘单位参加，提供就业岗位5500余个。利用局微信公众号，宣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税收减免政策信息，积极发布招聘工作岗位信息，帮助29名退役军人办理了“专升本”报名手续。4. 不断深化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加大“两站”财力投入、人员保障和工作力度，落实“分片包抓、常态督导”制度，拉网式督导“两站”创建进度，对全区336个服务站进行全覆盖督导检查，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预算绩效目标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不足，导致项目上的一些经费执行率与年初制订的目标偏差较大，未能按时支付给服务对象。2. 根据我单位预算安排及工作开展情况，部分项目资金支付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和年底支付。3. 预算编制仍需进一步精细化。随着财务工作日益精细化，各项资金需要完全按照所下指标用途分类来使用，我单位目前还需进一步对预算编制进行细化，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前瞻性预估。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核算，杜绝超支。2.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3. 按照要求开展预算管理绩效工作，加强预算绩效自评，事前编制预算绩效

表，事中进行绩效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工作的完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已完成	559.55	0.00	559.55	1	99.99%	1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已完成	40.07	0.00	40.07	2	99.99%	2
	任务3	落实好优抚各项政策及相关补助	已完成	8364.55	0.00	8364.55	2	100.00%	2
	任务4	落实好退役安置各项政策及相关补助	已完成	3443.12	0.00	3443.12	2	100.00%	1.5
	任务5	开展好2022年慰问活动	已完成	64.37	0.00	64.37	1	99.99%	1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6	履行好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已完成	49.01	0.00	49.01	2	99.99%	2
	金额合计			12520.67		12520.67	10		9.5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 目标2：全年预算支出12520.67万元； 目标3：全面落实好退役军人抚恤、安置、优抚医疗等各项待遇政策； 目标4：开展好春节和“八一”慰问活动，进一步巩固双拥工作成果，提升双拥工作水平； 目标5：做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保障烈士陵园聘用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和维护烈士陵园正常运行，以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全面提高烈士纪念设施宣教和服务功能。 目标6：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体系建设工作，全面做好退役军人优待证发放、关爱基金申报、常态化联系及走访慰问、帮扶解困、权益保障、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等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								
							目标1：完成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 目标2：全年预算支出12520.67万元； 目标3：完成我区2022年、2023年入伍义务兵家属优待金、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足额发放等。 目标4：开展好春节和“八一”慰问活动，进一步巩固双拥工作成果，提升双拥工作水平； 目标5：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全面提高烈士纪念设施宣教和服务功能。 目标6：落实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机构人员：在职；	37人	37人	0.5	0.5	
				享受义务兵家属优待金人数	492人	492人	1	1	
				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187人	187人	1	1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补助人数	48人	48人	1	0.5	
				待安置期间养老保险补缴人数	32人	32人	1	1	
				开展慰问活动批次	≥6次	≥6次	1	1	
				年内走访慰问人数	≥400人	≥400人	1	1	
				优抚对象及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6000人	6294人	1	1	
				享受无军籍遗属补助人数	25人	25人	0.5	0.5	
				参加退役士兵教育培训人数	26人	26人	0.5	0.5	
				服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240人	240人	1	1	

		享受补助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3人	3人	0.5	0.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1
		“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0.5	0.5
		重点支出安排率	≥90%	≥90%	1	1
		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0.5	0.5
		优抚安置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100%	1	1
		优抚安置资金执行均衡率	100%	100%	1	0.7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	1
		补助对象审核达标率	100%	100%	1	1
		资金足额拨付率	≥93%	≥93%	1	0.9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慰问、走访完成率	≥95%	≥95%	1	0.8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100% %	100%	1	1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底	100%	1	1
		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2023年底	≥90%	1	1
		双拥慰问活动时间	2023年度 节假日	100%	1	1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时间	8/1/2023	100%	1	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时间	2023年度	100%	1	1
		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6/1/2023	100%	1	0.7
		缴纳伤残军人及军转干部基本医疗保险时间	2023年度	100%	1	0.8
		兑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相关补助时间	2023年度	100%	1	0.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开展退役士兵教育培训时间	2023年度	≥98%	1	1
		基本支出	599.62	100%	5	4
		分项：人员经费	559.55	100%	3	2
		日常公用经费	40.07	100%	2	2
		项目支出：	11921.05	100%	15	12
		分项：优抚安置资金	8279.51	100%	3	2.5
		退役安置资金	3443.12	100%	3	2.5
		双拥活动经费总成本	64.37	100%	3	2.5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04	100%	3	3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经费	49.01	100%	3	1.5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退役军人和军属优待、抚恤、退役安置等工作，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保障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和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安置工作，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政策和管理服务工作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优秀	100%	2	2
		优抚抚恤、退役安置、慰问活动等政策受益退役军人人数	≥400人	100%	2	2
		抚恤及退役安置补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98%	100%	2	2
		提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政策知晓率，维护了广大军属的合法权益，激励义务兵安心服役、献身国防。	明显提高	≥98%	2	2
		优抚抚恤、义务兵家属优待金、退役安置政策知晓率	明显提高	≥98%	2	2
		双拥工作成果巩固提升	有效提高	≥98%	2	2
		提升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管理水平，维护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效果明显	≥98%	2	2
		信访对象矛盾化解和问题处置率	≥88%	≥88%	2	1.5
	生态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重复上访率；涉军群体信访率	≥85%	≥85%	2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匹配、一致、合理	2	2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	明确、可实现	明确、可实现	2	2
		抚恤及退役安置各项政策执行年度	≥1年	≥1年	2	1.5
		退役军人政策知晓率	≥95%	≥95%	2	1.5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社会关注度和影响力	提升10%	提升10%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95%	1	1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95%	1	0.9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95%	1	0.9
		义务兵家庭对优待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1	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95%	1	0.9
		转业士官满意度	≥95%	≥95%	1	0.9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95%	1	0.9
		驻军部队满意度	100%	100%	0.5	0.5
		涉军信访对象满意度	≥90%	≥90%	0.5	0.5
		辖区内人民满意度	≥90%	≥90%	1	0.5
		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满意度	≥95%	≥95%	1	1
总分					100	90.4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等5个一级、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优抚对象生活费补助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502万元，执行数55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5502万元，全部资金主要用于革命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享受国家定期补助金的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核退伍人员、年满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2023年享受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待遇6294人，优抚补助资金全年支出5502万元。绩效自评得分99.5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已按照计划完成，无差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领取生活补助人员类型较多，情况复杂，部分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申请补贴较晚，影响发放；其次上级资金下达较晚，指标无法正常流转导致年终结转。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掌握退役军人动态，发挥街道、社区（村）服务站力量，加强政策宣传，加快申报进度。

2.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459.16万元，执行数2459.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陕西省民政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军区司令部《关于贯彻落实陕发〔2015〕18号文件精神认真做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陕民发〔2016〕119号）有关精神，2023年度项目资金总额2459.1631万元，资金全部用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保障义务兵家属享有其合法权益，坚持专项资金专

款专用，2023年度支付492名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实际支出2459.1631万元，资金执行率100%，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已按照计划完成，无差异。

发现问题及原因：因义务兵家庭信息变动，造成一卡通系统发放成功率下降。

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审核家属提交资料，及时录入义务兵家庭信息，保障资金及时发放。

3.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55.51万元，实际支出2355.51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遗属等服务对象的各项待遇。资金使用过程中我单位结合资金用途，保障其家属享有其合法权益，坚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其中抚恤金支出34.14万元、生活补助支出2254.16万元、医疗费支出27.02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12.4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7.79万元。绩效自评得分98.5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已按照计划完成，无差异。

发现问题及原因：由于上级资金下达较晚，指标无法正常流转导致年终结转。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与上级业务部门沟通，加强政策宣传，加快申报进度。

4.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4.61万元，执行数174.61万元，完成预算的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174.6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2023年2名因病死亡革命军人（市级）抚恤金、2022年2名因病死亡革命军人抚恤金（1人市级）、2021年1名因病死亡革命军人抚恤金，全年支付174.61万元。2023年度享受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资金经费人数共5人，

经费足额拨付率100%。绩效自评得分99.5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已按照计划完成，无差异。

发现问题及原因：个别优抚对象对死亡一次性抚恤金政策了解不够，对抚恤金标准不清楚。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统筹规划，深入调研，严格按政策审核家属提交资料，及时发放资金。

5.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偿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60.54万元，执行数960.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960.54万元，其中省级资金执行255万元、市级资金执行316.7万元、区级资金执行数326.31万元。全部用于拨付2022年退役的自主就业士兵一次性经费补偿金。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已按照计划完成，无差异。

发现问题及原因：个别人员信息不对称，导致一卡通发放成功率下降。

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核对发放信息，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提高一卡通系统发放成功率。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长安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5.51	2355.51	2355.51	10	100%	10	
	其中 : 当年财政拨款	2355.51	2355.51	2355.5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的各项政策待遇			依据安置对象的各项政策待遇 , 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提高服务对象幸福指数。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 92 人 , 遗属 12 人 , 无军籍职工 115 人的各项待遇	219 人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每月定期发放生活补助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	2023 年年底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文件执行落实各项待遇	2355.51 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服务对象的各项待遇	219 人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服务对象的各项待遇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对工作的认可度	服务对象满意	85%	10	8.5	
总分					100	98.5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88	195.88	85.04	10	85.28%	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88	181.88	—	—	—	—	
	中央财政拨款	144.17	144.17	71.04	—	—	—	
	省级财政拨款	37.71	37.71	0	—	—	—	
	区级财政拨款			—	—	—	—	
	上年结转资金	14	14	14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约2千名享受重点优抚对象补助待遇人员，发放医疗补助，缓解生活压力。			2023年度总体目标已完成，资金已发放到位，切实推进优抚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全年享受重点优抚对象补助待遇1992人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按时按季度发放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1：2023年当年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执行总额 85.04万元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1：对经济发展有着明显的促进作用	100%	100%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持续落实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政策，确保资金发放到位，缓解生活压力，维护优抚对象权益。	100%	100%	10	10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1：无污染	100%	100%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长期促进人员稳定，促进优抚工作。提高人民生活素质，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经济、环境等可持续发展效果。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9.5	
----	-----	------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生活费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23.97	5623.97	5502	10	98.00%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21.94		—	—	—	—
	上年结转资金		302.03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区6千余名享受优抚对象补助待遇人员，生活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				已完成2023年度总体目标，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全年享受重点优抚对象补助待遇1992人	100%	100%	10	10	
			指标2：全年享受重点优抚对象补助待遇4234人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按时按月发放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2023年当年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 指标	执行总额5366.343万元	100%	100%	1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对经济发展有着明显的促进作用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持续落实优抚政策，确保资金发放到位，缓解生活压力，维护优抚对象权益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无污染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素质，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经济、环境等可持续发展效果。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9.5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9.16	2459.1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59.16	2459.1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2023年项目执行预算总金额：2459.16万元； 2. 任务：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为2022年、2023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预估人数477人；并对历年未能按时上报人员补发相应资金； 3. 保障2022年、2023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按时、足额发放。			按预计完成我区2022年、2023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落实优待政策，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477人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当年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执行总额2459.16万元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对经济发展有着明显的促进作用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优待政策，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污染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厅			实施单位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71	196.71	174.61	10	88.7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71	196.71	174.61	—	—	—	
	中央财政拨款	0	0	0	—	—	—	
	市级财政拨款	169.05	169.05	146.95	—	—	—	
	区级财政拨款	27.66	27.66	27.6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2023年项目执行预算总金额: 174.61万元; 2. 任务: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现役军人死亡后且户籍在我区的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 3. 保障军人死亡后一次性抚恤金按时、足额发放到遗属。			完成我区3名死亡军人一次性抚恤金拨付, 保障军人军属基本生活,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经济、环境等可持续发展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补助对象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一次抚恤金及丧葬费补助标准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2: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23年当年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总额181.35363万元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家属享有其合法权益、得到国家政策规定的抚恤金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献身国防事业尊军崇军氛围, 促进社会政治稳定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污染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死亡军人家属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9.5	
----	-----	------	--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偿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0.54	960.54	960.54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0.54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政策要求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偿金				根据政策要求，按时、足额发放174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偿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74人	174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按时限要求拨付到位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费	960.54万元	960.54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安置相关政策，使退役士兵利益得到保障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安置士兵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4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本部门无代管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1357252580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2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37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5.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7.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20.6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520.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520.67	总计	60	12,52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520.67	12,52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8.44	12,37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	5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9	3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8	19.08						
20808	抚恤	8,412.08	8,412.08						
2080801	死亡抚恤	174.61	174.6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35	22.3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459.16	2,459.16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499.09	499.09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7.92	7.9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48.95	5,248.95						
20809	退役安置	3,581.69	3,581.6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08.56	1,008.5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355.51	2,355.5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38.57	138.5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8.92	38.9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91	11.9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8.22	28.2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34.00	334.00						
2082801	行政运行	97.35	97.35						
2082804	拥军优属	64.37	64.3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2850	事业运行	123.26	123.2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01	49.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10	105.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	3.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7	10.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	5.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5.04	85.0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04	8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3	3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3	3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3	3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520.67	599.62	11,92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8.44	542.43	11,836.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	5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9	3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8	19.08				
20808	抚恤	8,412.08	132.58	8,279.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4.61		174.6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35		22.3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459.16		2,459.16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499.09		499.09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7.92		7.9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48.95	132.58	5,116.37			
20809	退役安置	3,581.69	138.57	3,443.1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08.56		1,008.5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355.51		2,355.5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38.57	138.5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8.92		38.9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91		11.9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8.22		28.2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34.00	220.62	113.38			
2082801	行政运行	97.35	97.35				
2082804	拥军优属	64.37		64.3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850	事业运行	123.26	123.2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01		49.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10	20.06	8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	3.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7	10.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	5.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5.04		85.0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04		8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3	3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3	3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3	3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2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78.44	12,37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10	105.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13	37.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20.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520.67	12,520.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2,520.67	合计	64	12,520.67	12,52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520.67	599.62	11,92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8.44	542.43	11,836.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	5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9	3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8	19.08	
20808	抚恤	8,412.08	132.58	8,279.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4.61		174.6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35		22.35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459.16		2,459.16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499.09		499.09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7.92		7.9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48.95	132.58	5,116.37
20809	退役安置	3,581.69	138.57	3,443.1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08.56		1,008.5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355.51		2,355.5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	138.57	138.5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8.92		38.9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91		11.9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8.22		28.2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34.00	220.62	113.38
2082801	行政运行	97.35	97.35	
2082804	拥军优属	64.37		64.37
2082850	事业运行	123.26	123.2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01		49.01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10	20.06	8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	3.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77	10.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	5.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5.04		85.0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04		8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3	3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3	3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3	3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4.63	30201	办公费	4.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17	30202	印刷费	0.4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0.98	30205	水费	1.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39	30206	电费	3.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11	30207	邮电费	0.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7	30208	取暖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30211	差旅费	1.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68	30213	维修（护）费	4.6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3.8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9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			
人员经费合计		517.82	公用经费合计					8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12		3.12		3.12					
决算数	3.12		3.12		3.12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拥军优属：是拥政爱民工作的简称，巩固和加强军政军民团结为主旨：“拥政爱民”是对于部队而言的：意思是拥护支持各级人民政府和国家的政策、法令，爱护人民群众。通俗的说双拥就是军爱民、民爱军，军民鱼水情。
1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12年的士官退出现役的，由人民政府扶持自主就业。